

宜蘭縣南澳鄉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南鄉民字第1140020254B號

附件：修正對照表及全文



茲修正「宜蘭縣南澳鄉致贈春節敬老禮金自治條例」第二條、第四條及第七條。

- 一、檢附「宜蘭縣南澳鄉致贈春節敬老禮金自治條例」修正對照表及全文。
- 二、上揭條文自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。

鄉長 李勝雄